



# 豐年徵文

里港鄉農會  
自從  
六十  
四年  
一期

## 配肥服務到家問題

——里港鄉潮厝村72許基祿

作肥料發配時，就實施肥料服務到家的辦法，由農會職員利用夜間到農事小組長家裡收取肥料款，次日由農會以專車送肥料到家，每包（四十公斤）運費只收三元。但是每次領肥時，有半數以上的農戶未參加服務到家辦法，這是有兩個原因。

(一)有些大農戶，自己有三輪車或牛車，每次提領的肥料都在四、五十包以上，他們利用空閒時間，自己到農會提領，以節省開支。

(二)有些農戶因為農會指定配肥日期，剛好家中無現款，到了有錢時，自己才到農會提領。

由於上述二點原因，確實使主辦人員大傷腦筋，如農戶缺少資金，就給予貸款，以便全面實施配肥到家。

### 做好配肥前準備

花蓮市明義街9杜發庭

我對於目前配肥作業的意見有下列幾點：

(一)調查方面——鄉鎮農會對於調查種植面積及作物種類，應切實負責，以免配肥時發生糾紛。

(二)運輸方面——  
(1)運輸時盡量用卡車直運，以免肥料袋破損。  
(2)加強配肥服務到家業務，未辦理之鄉鎮盡速策畫辦理。

(三)包裝及品質方面——  
(1)肥料包裝袋請採用耐力強的P袋包裝，以免作業時發生破損。  
(2)近來常發現肥料易結硬塊，使農民起反感，為保持政府信譽，建議廠商加以改善。

(四)配發方面——  
(1)農會派員至各村收款，使農民有充分的時間從事生產工作。  
(2)適時配發物作生長期需肥。  
(3)因各區內土質不一，所需肥料種類有所不同，希望自由購買。  
(4)配發時請以整包發配為原則。

### 不合理的現象

北市富民路57巷15范伯川

雖然政府現以平價肥料供應農民，但我還有兩點建議。

(一)目前農民所需肥料，均須持耕地證明，向農會或村里幹事申請登記，數量往往可以隨意增減。致使一些貪圖小利的農民，趁機大量申請，而將剩餘的肥料轉售商人。

(二)政府規定每年分二期申請肥料，而於次年三月、九月分兩次領回。如遇颱風來襲，土壤遭受冲刷流失時，為補充土壤肥分，必須大量補施肥料。在沒有餘肥的情況下，只好向商人購買，而其價格往往比農會配售的高出甚多，如此農民受害太大了。

如果政府要保障農民的利益，則應該隨時儲存肥料，供應農民不時之需，且可打擊不法的「肥料虫」。

## 媽媽的女兒

媽媽須知

女兒必讀

●這是一部描述少女生活的新書，從縱面觀之，它記錄了少女生長的過程，包含了國中、高中、大學、工作、婚姻。如果以橫面來看，綜括了生理、心理、功課、人際關係、學業、前途、工作、交友的範疇。

●全書566頁插圖百餘幅，彩色24頁，內容豐富。

定價：精裝200元（優待價120元）平裝160元（優待價100元）

郵政劃撥15539帳號

中視週刊社